

数智经济与营养烹饪学院

2025 年学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为贯彻以学生为本的教育理念，满足学生个性化发展需要，根据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 41 号）、《许昌陶瓷职业学院学生学籍学历管理规定》《许昌陶瓷职业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等文件精神，结合实际情况制定数智经济与营养烹饪学院 2025 年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一、工作方针

坚持“公平竞争、公正选拔、公开透明”的原则，做好工作规划，保障转专业机制平稳、有序开展。

二、组织领导

（一）成立数智经济与营养烹饪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吕惠珠

副组长：黄泽军 寇玉莲

成 员：潘 丹 杜婧溢 鲁家良 施 展 马莉慧 秦东亚
杜鑫玮 张 宁

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行政办公楼 513 室。

咨询电话：0374-5119513，联系人：黄老师。

（二）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职责

数智经济与营养烹饪学院成立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制定本学院转专业工作整体方案、转专业工作的组织与实施。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组长为学院书记、院长，副组长为学院主管学生工作的副书记、专业带头人，成员包括院教学秘书、院分团委书记、学院 2025 级辅导员、学院专职老师代表、学院心理专干，负责向学生提供转专业政策咨询、接受转专业申请、资格审查、转专业考核以及数据汇总和材料报送等相关工作。

三、学生转专业条件

（一）学生在学习期间对校内其他专业有兴趣和专长，并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申请转专业：

1. 入学后因某种疾病或生理缺陷（不含隐瞒既往病史入学者），经学校指定医院诊断，确认其无法在原专业学习，但尚能在本校其他专业学习的；
2. 休学创业和入伍期满退役复学的学生可优先申请转专业；
3. 因学校根据社会对人才需求情况的变化而调整学生所学专业专业的；
4. 学生保留学籍或休学期满复学，如下一年级原专业无教学班者，可申请转入相近专业；
5. 其他经学院认定确需转专业的情形。

（二）学生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转专业：

1. 入学未满一学期的；
2. 入学已超过三学期的；

3. 高考时科类不符合拟转入专业招生时对专业科类要求的，
高考改革省份为高考时选科科目要求不符合拟转入专业招生对
选考科目要求的；

4. 通过定向就业、艺术类、体育类等特殊招生形式录取的；

5. 未通过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或未使用高考成绩
录取入学的；

6. 正在休学、保留学籍或应予退学状态的；

7. 在校期间受过纪律处分的；

8. 其他无正当理由的。

（三）学生转专业限制

学生只允许申请填报一个专业，在校期间只能进行一次专业
异动。

四、转入学生条件及考核方式

（一）转入学生条件：

1. 申请转专业的学生必须是 2025 级在校在读学生，且符合
《许昌陶瓷职业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的申请条件。

2. 申请学生只能在本次申请时间内提出，其他时间不予受理，
责任由学生自负。

（二）接收转入学生名额：45 人

先对转专业学生摸底统计，各专业接收人数，由学院根据转
专业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三）考核方式：笔试

1. 考试目的。本次笔试旨在考查学生对所申请转入专业的基础知识掌握情况、逻辑思维能力和问题解决能力,以及学习态度。

2. 考试时间与地点。具体时间与地点以学院通知为准。

3. 考试内容。采用闭卷形式,考试时间为 60 分钟,满分 100 分。考试内容将紧密围绕所申请转入专业的核心课程和基础知识进行设置,包括但不限于:基础知识测试:涵盖该专业的基本概念、原理、公式等。

4. 考试形式。本次笔试采用闭卷考试形式,现场答题,不允许携带任何与考试相关的资料或电子设备进入考场。

5. 注意事项。考试需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学生证、身份证等)以便身份验证。

6. 评分标准。成绩达到 60 分为合格。

7. 后续安排。考试结束后,学院将组织教师团队根据考试结果和学生的综合表现对学生进行认真评估,最终决定是否批准学生的转专业申请,并给出相应的反馈。

五、转专业工作时间

材料提交时间: 12 月 9 日—12 月 11 日(过期不再接收)

材料复核时间: 12 月 12 日—12 月 14 日

考核时间: 12 月 16 日—12 月 18 日,等待学院具体通知

考核成绩汇总时间: 12 月 19 日—12 月 20 日

拟转出、接收学院公示转专业学生名单时间: 12 月 22 日—12 月 24 日

六、转专业申办程序：

(一) 学生申请。符合条件的学生需自愿向所在学院提出转专业申请，并提供相应证明和支撑材料。

(二) 所在学院审核。学生所在学院对申请转专业的学生进行综合审查，符合转出条件规定的，在学院内公示 3 日，并在转专业申请表上盖章确认。

(三) 接收学院考核。申请转入的学生根据我院要求参加考试，考试合格者，接收学院将提出拟接收学生名单，并公示 3 日。

(四) 公示及审定。接收学院上报拟接收学生名单至学生处，经公示无异议后，向学生发出转专业报到通知。

(五) 学籍变更。转专业学生名单经公示无异议后，由学籍管理科统一进行学籍变更。

(六) 报到与学习。转专业学生需在规定时间内到新专业班级报到并开始学习。

七、其他规定

1. 转专业须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申请，学生转专业后，按转入专业学费标准缴纳学费；

2. 经学院批准转专业的学生，转专业前所取得的公共课成绩仍然有效；

3. 转专业学生原学号不变，学生在校期间，最多只能申请转专业一次；

4. 如未履行正常转专业手续私自调整专业，学院不予承认，

并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5. 其他未说明事项，另行通知。

附件：数智经济与营养烹饪学院 2025 年各专业核心课程及
拟接收人数



附件一

数智经济与营养烹饪学院
2025 年各专业核心课程及拟接收人数

学院	专业	专业核心课程	拟接收人数
数智经济与 营养烹饪学 院	大数据与会计	智能化成本核算与管理 企业财务会计 会计信息系统应用 管理会计实务 智慧化税费申报与管理实务 大数据技术在财务中的应用	5
	大数据与财务管理	智能化成本核算与管理 企业财务会计 财务大数据分析与可视化 税务管理及筹划 财务管理实务	5

		企业纳税实务	
	电子商务	网店运营与管理 网络营销 网络文案编辑 客户服务与管理 移动商务 视觉营销设计	5
	市场营销	商务礼仪与沟通 互联网络营销 消费者心理分析 数字互动营销 推销技术 客户服务实务	5
	现代物流管理	供应链管理	2

		仓储管理 物流信息技术 供应链金融导论 物流法律法规 物流成本管理	
	旅游管理	景区服务与管理 旅行社经营与管理 旅游新媒体营销 导游实务 酒店经营与管理 旅游心理学	1
	酒店管理与数字化运营	酒店客户关系管理 前厅服务与数字化运营 客房服务与数字化运营	5

		餐饮服务与数字化运营 酒店人力资源管理 酒店督导管理实务	
	烹饪工艺与营养	饮食营养与配餐 餐饮食品安全与控制 餐饮企业管理 中西烹调工艺 中西面点工艺 宴会设计与实务	10
	工商企业管理	财务管理实务 战略管理 人力资源管理 客户服务管理 供应链管理	5

		企业管理咨询	
	中西面点工艺	饮食营养与配餐 餐饮食品安全与控制 餐饮企业管理 中西烹调工艺 中西面点工艺 宴会设计与实务	2